

**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
資訊管理系研發管理與資訊應用產業碩士專班(114 年秋季班) 學分計畫表**

113.11.06 系課程會議通過
113.11.13 系務會議通過
113.12.03 院課程審議通過
113.12.5 校課程委員會議及 113.12.24 臨時教務會議審議通過

	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	
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	
科目	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	
必修科目 (17 學分)											
必修	專利與研發	3	3			必修	論文	3	3	3	3
	科技管理			3	3		書報討論(三)	1	2		
	書報討論(一)	1	2				書報討論(四)			1	2
	書報討論(二)			1	2						
選修 (18 學分)											
管理領域	科目	學分	學時	科技領域	科目	學分	學時	創新領域	科目	學分	學時
	顧客關係管理	3	3		雲端服務與企業經營管理	3	3		智慧財產權特論	3	3
	專案管理	3	3		資訊應用技術	3	3		企業創新與管理	3	3
	績效管理	3	3		行動商務資訊管理	3	3		創新及創業管理	3	3
	人力資源管理	3	3		資訊安全	3	3		產業研發技術與實務	3	3
	研發方法	3	3		科技行銷	3	3		創新策略個案	3	3
	組織領導與管理	3	3		資料層級分析	3	3		環境品質管理	3	3
	資訊管理	3	3		巨量資料分析	3	3		產品設計原理	3	3
	多變量分析	3	3		電子商務	3	3		萃思創意思考與應用	3	3
	決策分析	3	3		高科技品質管理	3	3		產業經營與策略管理	3	3
	哈佛式管理個案研討	3	3		企業管理電子化	3	3		跨國企業經營與策略管理	3	3
	跨國企業經營與策略管理	3	3		建築資訊模型建置概論	3	3				
	論文方法	3	3								
	問卷設計與應用	3	3								
	產業經營與策略管理	3	3								
	產業經營與管理專題研討	3	3								
其他選修											
	科目	學分	學時		科目	學分	學時		科目	學分	學時
	商用英文	3	3		企業觀摩與研習-必選	3	3				
	科技日文	3	3								
備註	1. 畢業至少應修 37 學分(必修 10 學分、碩士論文 6 學分、選修 21 學分)。 2. 每一領域選修課程，至少必須各選修一門。 3. 企業觀摩與研習：含海內、外研習，課程於暑期上課。 4. 學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至「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網路平臺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，至少 6 小時課程。 5. 為因應法規變更、評鑑建議或政府計畫規定等外在因素，本系保有調整學分計畫之權利。若有修訂，將於學期開始前公告，並明確說明修訂內容、影響範圍及相關配套措施，以保障學生權益。										